

PAIHUAZAI CHUANTONG

YU FAZHAN ZHILIAN

MINZU LUYOU CUNZHAI ZHILI YANJIU

徘徊在传统与发展之间

——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杜思远 蔡寅春 郑小云 刘莺 编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PAIHUAZAI CHUANTONG
YU FAZHAN ZHIJIAN
MINZU LUYOU CUNZHAI ZHILI YANJIU

徘徊在传统与发展之间

——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杜思远 蔡寅春 郑小云 刘 莺
编著



四川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许 奕
责任校对:张伊伊
封面设计:墨创文化
责任印制:王 炜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徘徊在传统与发展之间: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
杜思远等编著.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5. 8
ISBN 978-7-5614-8880-5

I. ①徘徊… II. ①杜… III. ①少数民族—民族地区—
旅游业发展—研究—中国 IV. ①F592. 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92420 号

书名 徘徊在传统与发展之间 ——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编 著	杜思远 蔡寅春 郑小云 刘 莺
出 版	四川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环路南一段 24 号 (610065)
发 行	四川大学出版社
书 号	ISBN 978-7-5614-8880-5
印 刷	四川永先数码印刷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8 mm×210 mm
印 张	8.375
字 数	246 千字
版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25.00 元

◆读者邮购本书,请与本社发行科联系。
电话:(028)85408408/(028)85401670/
(028)85408023 邮政编码:610065
◆本社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
寄回出版社调换。
◆网址:<http://www.scup.cn>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序

民族村寨治理包含国家权力和农村社区公共权力在乡村地域中的配置、运作、互动及变化。在民族旅游村寨治理体系中，多种主体相互依存，通过参与、谈判、协调等合作方式来解决冲突，实现一种良好和谐的秩序。本研究选取广西龙胜龙脊村寨作为典型个案研究民族旅游村寨开发中的利益相关者关系，并以政府在社区治理中的满意度测量为重心做出实证分析；选取贵州省黔东南苗族侗族自治州西江千户苗寨作为典型个案，研究民族旅游村寨治理中的习俗元制度；选取贵州省草海自然保护区作为典型个案，研究人地关系与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的关系；选取贵州省安顺市屯堡文化区作为典型个案，研究民族关系与民族旅游村寨治理之间的关系。我们还从制度、文化和发展的角度对民族旅游村寨治理进行延伸性专题研究。

本书是课题组成员共同劳动的结果，也是友谊和情谊的鉴证。在课题成员的共同努力下，本书终于得以完成。其中，绪论和第一章由杜思远、蔡寅春、郑小云完成，第二章由郑小云、杜思远完成，第三章由刘莺、郑小云、蔡寅春完成，第四章由郑小云、蔡寅春、刘莺完成，第五章由黄娅、杜思远、蔡寅春完成，第六章由黄娅、郑小云、蔡寅春完成，第七章由黄娅、杜思远、刘莺完成，第八章由黄娅、郑小云、杜思远完成。全书共 24.6 万字，杜思远、蔡寅春、郑小云、

※ 徘徊在传统与发展之间——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刘莺每人完成 5 万字左右，黄娅完成 4 万字左右。

民族旅游村寨治理是一个系统的问题，我们所看到的仅仅是冰山一角，民族村寨旅游开发也将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对这一问题的研究需要不断深化。欢迎读者对本书提出批评意见，也期待更多的相关研究成果问世。

作 者

2015 年 3 月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节 选题背景	(1)
第二节 国内外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3)
第三节 少数民族文化的经济性	(8)
第四节 研究方法	(19)
第一章 民族旅游村寨治理中的政府治理及其满意度研究	
——以广西龙胜龙脊村寨为个案研究	(20)
第一节 满意度研究	(21)
第二节 满意度基础理论研究	(26)
第三节 基于满意度理论的政府满意度评价指标体系构建	(36)
第四节 政府满意度评价指标权重确定及数学模型构建	(48)
第五节 广西龙胜龙脊景区的实证研究	(56)
第二章 习俗元制度与民族旅游村寨治理	
——以贵州西江千户苗寨为个案研究	(77)
第一节 文化经济中的制度研究	(78)
第二节 习俗元制度及其实施机理	(96)
第三节 黔东南州西江千户苗寨的实证研究	(101)

第三章 民族旅游村寨治理中的地文关怀与小城镇建设

——以贵州威宁草海自然保护区为个案研究…………… (119)

第一节 地文关怀与小城镇建设研究…………… (120)

第二节 贵州威宁草海自然保护区的实证研究…………… (124)

第四章 民族关系与民族旅游村寨治理

——以贵州安顺屯堡云山屯村为个案研究…………… (151)

第一节 民族关系与村寨治理的理论基础…………… (152)

第二节 贵州安顺屯堡云山屯村的实证研究…………… (154)

第五章 文化经济协同：旅游场域中的文化变迁与文化共生

…………… (177)

第一节 传统的西江苗族银饰…………… (178)

第二节 西江苗族银饰的文化记忆…………… (179)

第三节 旅游场域中的现代变迁…………… (182)

第四节 从文化变迁看旅游场域中的文化共生…………… (185)

第六章 行为制度：行动者的惯习、资本与实践研究…………… (190)

第一节 场域理论…………… (191)

第二节 民族工艺品市场场域中行动者的惯习与实践…………… (193)

第三节 民族工艺品市场场域中行动者的资本与实践…………… (196)

第四节 民族地区工艺品市场场域的生产与再生产…………… (199)

第五节 结 论…………… (204)

第七章 符号建构与治理机制：后现代消费文化范式下的民族

旅游符号…………… (205)

第一节 后现代消费文化范式…………… (206)

第二节 后现代民族旅游符号的演化状态…………… (208)

第三节 后现代消费文化范式下民族旅游符号的建构…………… (210)

第四节 结 论…………… (214)

第八章 土地、发展与治理：产业发展中的土地制度及土地 利用	(215)
第一节 文献回顾	(216)
第二节 土地制度、土地利用与民族地区新型城镇化的关系	(221)
第三节 民族地区新型城镇化进程中土地与相关要素协同的 路径选择	(223)
附 录	(228)
参考资料	(247)

绪 论

第一节 选题背景

随着世界旅游业的迅猛发展，旅游者的需求与消费模式已经发生变化，旅游消费呈现多样化的趋势。旅游需求已从单纯追求游山玩水或游览文物古迹，向追求较高层次的精神文化转变，旅游产品的功能要求也已从单一的观光旅游向具有多种功能的复合型旅游转变。

总的来说，旅游消费正向审美和文化方向过渡，人们对文化含量高的旅游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文化活动与娱乐活动已不再被完全分开。文化旅游是满足新的旅游需求、提高旅游质量的必然选择，也是旅游向深层发展的必然。旅游者已不仅仅满足于观光度假式的浅层面旅游，而更注重在旅游目的地参与多种有趣的活动，以亲身体验异质文化带来的奇特感受，进而开阔视野，丰富阅历，并从中得到无穷的乐趣。

在文化旅游的众多子类中，民俗旅游以新颖独特的风格，成为21世纪增长最快的旅游项目。它反映了一国或一个地区民俗文化的特色，在内容和形式上都具有鲜明、突出的民族性和独特性，给人与众不同的新鲜感，能为旅游者提供最为广泛的观赏对象和更多的参与机会，可以满足不同文化层次旅游者的求新猎奇需要，可以产生最强烈的吸引力，因此它受到越来越多旅游者的欢迎。民俗旅游正在以它

与生俱来的民族性、地方性、文化性和参与性特点，在当今旅游业中展现出无与伦比的优势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为满足海内外旅游者的兴趣和需求，我国已经从以下五个方面积极开发民俗旅游资源。第一，开发富有民族特色和地方特色的民俗旅游活动项目，如江苏省无锡市华西村开展了富有江南水乡特色的民俗旅游，贵州省黔东南地区展开了访问苗寨的民族风情游。第二，兴建富有特色的民俗区和文化村，如广东省深圳市的“锦绣中华”主题公园和中国民俗文化村等。第三，修复一些极具地方特色的文化带，如江苏省南京市的秦淮风光带，集中体现了江南的风土人情和文化特色，重现了“十里秦淮”的风貌。第四，兴建体现当地民俗风情的民俗博物馆，如山西省的丁村民俗博物馆。第五，开展丰富多彩的民俗文化活动，如除夕夜苏州寒山寺听钟声、云南西双版纳傣族泼水节活动。

民族村寨旅游是在世界民俗旅游大热潮的背景下兴起的，是随着乡村旅游的发展而出现的一种旅游形式，在本质上属于文化旅游中的民俗旅游。随着现代意义的乡村旅游的出现和不断发展，我国一些少数民族地区开始尝试民族村寨旅游的开发。20世纪80年代初，贵州省旅游局首先选择了布依族石头寨、上朗德、青曼、西江苗寨、麻塘革家寨等8个村寨对游客开放。我国民族村寨旅游随之在贵州、云南、广西、四川等地区陆续开展。1991年，贵州省率先在全国提出了“旅游扶贫”的理念，而民族村寨旅游又成为少数民族地区发展旅游的突破口，很多民族省区纷纷跟进。1991年，深圳市创建了有“露天民俗博物馆”之称的中华民俗文化村，随后在全国掀起了建设主题公园式民族村寨的热潮。1998年，中国与挪威联合在贵州省创建的梭戛苗族生态博物馆正式对外开放，这是中国也是亚洲第一座生态博物馆^[4]。我国民族村寨旅游开始探索生态旅游的发展模式。由云南民族文化生态村项目组提出的建立若干民族文化生态村以有效保护民族文化多样性的构想，经过多年实践在云南省玉林市石南镇取得了明显成效。许多省区纷纷仿效，开始探索民族文化村的生态旅游发展。

随着民族村寨旅游开发的不断深入,旅游开发带来的问题也随之涌现,如社区参与、相关关系、利益分配、资源利用与保护、景观及环境保护、污染问题、安全问题、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问题等。这些都是必须要解决好的问题,解决不好不但会影响民族村寨旅游的可持续发展,而且会带来一系列的社会问题,影响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和谐。

与此同时,伴随着民族村寨旅游的兴起与发展以及开发中问题的出现,很多的专家学者开始对民族村寨旅游的研究,结合实际案例从学科取向上、研究内容上、研究方法上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力图找到更适合民族村寨旅游发展的模式和解决问题的方法。

第二节 国内外民族旅游村寨治理研究

一、国外民族村寨研究

国外对民族旅游村寨的直接研究很少,并且在概念表述上有一定的差异,集中研究的是“民族旅游”(ethnic-tourism)。与该论题关系密切的国外文献主要是关于乡村旅游的发展研究,数量较多且已经初成体系。关于乡村旅游的研究涉及面较广,主要集中于研究乡村旅游发展问题、乡村旅游中居民态度感知问题。关于乡村文化旅游的研究,对我国民族旅游村寨发展的借鉴意义重大。

(一) 乡村旅游发展问题研究

Rosa Maria Yague Perales (2002)^[8]以西班牙的乡村旅游发展为例,探讨了现代乡村旅游与传统乡村旅游的区别。Martin Oppermann (1996)^[9]以德国南部的乡村旅游发展为例,认为乡村旅游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提供就业机会、改变当地传统观念、城市居民体验生活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Christopher S. Thompson

(2004)^[10]认为,乡村旅游更强调一种生活方式,它不仅仅是个商业机会,更是使当地居民意识到当代乡村生活意义的一种很好的途径。Per Ake Nilsson (2002)^[11]认为,乡村旅游是不同于农业、林业、渔业的一种综合型的旅游方式,乡村旅游是一种生活方式,是生态旅游的一种变型。

(二) 乡村旅游中居民态度感知问题研究

Michael D. Smith 和 Richard S. Krannich (1998)^[12]通过对美国四个乡村旅游地数据的收集,研究居民对乡村旅游的感知状况。M. Dolores Garcia-Ramon、Gemma Canoves、Nuria Valdovinos (1995)^[13]以西班牙两个乡村旅游发展典型地区为例,认为乡村旅游使女性将家庭责任与旅游活动有机地结合起来,并且在单一的农业经济的基础上实现了创收。M. Jeannie Harvey、John Hunt、Charles C. Harris Jr (1995)^[14]通过对旅游高度发展、旅游中度发展、旅游低度发展三个不同区域的调查,试图了解男性与女性的旅游感知是否存在差别,三个不同发展状况的地区女性旅游感知是否存在差异。

(三) 乡村文化旅游研究

Robert MacDonald 和 Lee Jolliffe (2003)^[15]以加拿大东部一个岛屿上的法国 Acadian 地区为例,指出其乡村文化旅游发展经历了四个不同的阶段,并且每个阶段呈现出各自的特点,认为文化的作用和基于社区基础上的合作关系是四个进化发展阶段的框架。Moya Kneafsey (2001)^[16]探讨了在乡村文化旅游中当地居民参与的影响因素,研究了乡村文化旅游中的经济模式及其带来的社会关系变化,着重强调在乡村文化旅游发展过程中的文化商品化问题。Jenny Briedenhann 和 Eugenia Wickens (2004)^[17]探讨了合理的旅游路线是否能促进乡村地区的经济发展。Maia Lordkipanidze、Han Brezet、Mikael Backman (2005)^[18]以瑞典一个具有优美自然风光和独特文化特质的 Soderslatt 地区为例,论述了企业合作因素在旅游可持续发展中的作用。

二、我国民族旅游村寨研究

我国专家学者对民族旅游村寨的研究,从内容上看,主要包括基础性理论、产业发展、旅游供给、旅游需求、社区参与、旅游影响等方面的研究。下面主要介绍在社区参与、旅游影响及影响认知方面的研究。

(一) 社区参与研究

社区参与是民族旅游村寨发展的一个重要话题。大陆学者如黄华(2004)^[19]总结了社区参与民族旅游村寨开发的类型、阶段、层次以及参与方式,分析了社区参与民族旅游村寨开发的制约因子和现存问题,提出了社区参与民族旅游村寨开发的原则、发展机制和利益保障措施。

台湾较注重对社区参与的研究。如蔡志坚(1996)^[20]提出建构玉山国家公园与当地原住民共同合作经营的模式;纪骏杰(2001)^[21]提出资源共同管理的理念;黄跃雯(2001)^[22]指出原住民部落要发展生态旅游,首先需获得部落居民的支持、参与,以此来提升服务品质。

(二) 旅游影响及影响认知研究

大陆学者对旅游影响的研究多从经济、社会文化和环境方面分析,对民族旅游村寨的影响分析偏重社会文化影响。

良警宇(2005)^[23]从旅游开发与民族文化、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上探讨了旅游开发对民族村寨的正面和负面影响。唐雪琼、车震宇(2004)^[24]从村寨面貌、经济状况、消费观念、思想意识、人际关系、女性地位等方面分析了旅游开发给村寨带来的社会文化影响。付保红、徐旌(2002)^[25]对曼春满村寨民族旅游中的村民社会角色变化进行了调查研究。钟洁、陈飙、杨桂华(2006)^[26]对我国民族旅游村寨效应研究进行了评述和展望。李志飞(2006)^[27]以柴埠溪国家森林公园为例,研究了少数民族山区居民对旅游影响的感知和态度。

台湾学者关于当地原住民或游客对部落发展观光可能带来的冲击

的认知和态度的研究也甚多。如黄宗成等（2001）^[28]、陈锦鸿（2006）^[29]、吴宗琼（2002）^[30]分别研究了原住民对观光、民宿业、观光庆典活动冲击的认知与态度。在居民对观光冲击影响认知因素的研究方面，根据欧圣荣与颜宏旭（1994）^[31]、黄宗成等（2001）^[28]、欧圣荣与陈明川（2003）^[32]等的研究，归纳有年龄、教育程度、职业、个人月收入、住家离观光据点距离、居住时间长短、与游客接触程度、参与游憩活动机会等因素。

三、乡村社会治理研究

（一）国外研究

MacManus 和 Pammer 的研究结果表明，大城市在历史上便受到联邦政府或中央政府的支持，而郊区、乡村则缺乏这样的援助，在基本公共服务上因缺乏财政支持而与大城市有着较大差距。Kochin 的研究结果指出，如果集体农业依赖于经济发展所分配的资源，那么它就能够抗拒弱势。国家扮演资源分配者的角色，农民群众与国家的关系则体现在这种集体农业当中。Castle 的研究结果认为，美国农业三方面的研究体现在其基本特征上：相对稀薄的人口、其与城市化和全球化系统的相互依赖、极大的多样性。这些通常被农村研究工作所忽略，研究者并没有意识到，这与农村地区仅有的依赖性有关。

（二）国内研究

1. 社会治理与法治化定位研究

陈珺珺认为，社会治理与法治具有共同的价值理念，两者也可以相互促进。社会治理与法治落后于社会治理发展的需要，主要表现在立法、执法、司法、公众参与制度、法治文化等方面的滞后。必须通过使社会治理的法律规范总量饱和、完善社会治理执法机制、有效发挥司法功能、健全社会治理公众参与、增强法律信仰等路径来推动我国社会治理法治化。韩大元认为，以宪法理念为基础推动社会管理创新要坚持法治发展内在规律，不能以“法治”名义突破法治的界限。

社会治理必须在尊重法律的前提之下进行，不能违反有效的法律规定。严存生认为，法治是社会治理的一种，社会治理是人在认识自然的规律和人的本性的基础上调整人与自然、人与人的关系，并建立和维持秩序的过程。从民主的观点来看，社会治理的最高治权应当归于人民全体。执政者所掌握的只是使用权，因此他们对社会的治理不是一种统治，而是一种管理。好的社会治理称为善治，而法治就是一种理想的善治。江必新、罗英认为，社会治理法治化意味着用法治精神统帅社会治理全局，用法治眼光审视社会治理现状，用法治思维谋划社会治理战略，用法治手段破解社会治理难题，用法治方法巩固社会治理成果。实现社会治理法治化，应该以形式法治为基础，以实质法治为主导，以行政法治为重点，以程序法治为核心，以民生法治为后盾。

2. 社会治理与法治化关系研究

詹毅等人认为，法治是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的基础。社会治理的第一要义是保障公民权益，而公民权益的保障需要法治。刘旺洪提出，法治是社会治理创新的基础，创新社会治理必须按照社会治理法治化的要求，系统梳理已有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加强社会治理立法，及时进行社会治理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和“废、改、立”，不断完善有中国特色的现代社会治理法律制度体系。蔡乐渭提出，法治在社会治理中具有重要的价值，社会治理不可超越法律的基本框架，法治为社会治理提供了一整套制度规则，将社会治理纳入规则轨道。王振民认为，社会治理的关键在于法治，必须加大法治建设的力度和速度。如何公平、合理、及时地解决社会矛盾纠纷，是实现良好社会管理的关键，是社会治理的本质。姜明安提出，法治是社会治理的重要保障，创新必须坚持法治，即必须在法律确立的目标、规则所架构的法治秩序下进行。王桂海认为，加强社会治理创新需要法治化保障。要推进社会治理创新持续开展，就必须致力于相关法规和制度的完善，用法律规范和制度规范来支持与保障社会治理及其创新，形成解决问题和创新发展的长效机制。

3. 乡村社会治理的机构和类型

贺雪峰、董磊明、陈柏峰认为，宏观层面的研究主要理解乡村治理发生的背景、历史条件及现实处境；中观层面的研究主要理解自上而下的政策、制度和法律在农村实践的过程、机制及后果，并为理解农村政策的实践提供理论解释；微观层面的研究主要理解乡村社会内在的运作机制及农民的生活逻辑。贺雪峰、董磊明通过对构成乡村治理基本结构的三方面要素——村庄基本秩序状况及维系机制、村干部的角色与动力机制以及乡村关系状况的考察，区分出四种可能的乡村治理类型：原生秩序型、次生秩序型、乡村合谋型和无序型。张晓山从中国乡村治理结构改革的背景、形势、走向、制约因素、措施等几个方面进行论述。他认为，乡镇与行政村的治理模式要想从统治型转向服务型，由自上而下的行政管理型转为群众参与的自治型，由全能型转向有限功能型，与三个因素密切相关：一是上级布置任务减少，二是传统的管理模式改变，三是有其他类型组织来接手乡镇与行政村组织的一些功能。为此，要建立乡村公共财政体制，改革与完善乡村治理结构。

4. 乡村社会治理与农村公共产品供给

于水从乡村治理与农村公共产品供给关系的角度研究我国农村公共产品的供给方式、机制与效率问题。

纵观学者的论述可以发现，对乡村治理的研究多集中在政府治理和法治治理上。而民族地区的乡村治理有其特殊性，不仅仅是靠自上而下的政府管理和法治规范，还依赖于民族村寨内部的习俗元制度、地文文化和与周边地区的民族关系。因此，本研究将从政府治理、内生制度、地文关怀和民族关系四个层面选取四个典型村寨进行论述。

第三节 少数民族文化的经济性

在少数民族地区经济发展中，文化的影响不可忽视。这是因为，

文化虽然受制于经济发展，但它能通过影响行为主体的思想和行为对区域经济发展起能动作用，既可以发挥先导作用，促进区域经济改革和发展，又能产生阻滞作用，延缓或阻碍区域经济变革和发展。少数民族文化是少数民族地区各民族长期生产生活的产物，其中既有精华，也有糟粕。构建少数民族地区的“文化经济”，是对少数民族地区的优秀文化资源进行开发、生产和经营，实现其经济价值与经济效益，在更好地保护和发展少数民族文化的同时，实现少数民族地区劳动者素质技能的全面提高。

一、少数民族文化的内涵与结构

“文化”一词是从西方引进的。英文、法文中的“culture”，德文中的“kultur”，就是我们今天所说的文化，它们都是从拉丁文“cultura”演化而来的。英国社会学家爱德华·泰勒（1883）给了“文化”一个经典的定义。他将文化囊括为“一个人作为社会一员所获得的全部能力和秉性”^①。这个定义恰如其分地指出了文化在沟通个人与社会群体间的张力，同时也强调了文化附着于习得制度和支撑这些制度的价值。从更广义上的文化定义来看，文化还包括工具、技能、艺术作品，以及支撑文化中制度性部分的各种礼仪和符号，是“人类社会实践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在这个定义中，文化与文明同义。文化分为物质文化、精神文化与制度文化。物质文化是人类创造的物质财富的总和，具有实体性和时代性的特征，它能被经济活动所运用，通过生产交换产生经济价值。精神文化是文化的核心层，表现为历史沉淀下来的既定的价值观。制度文化体现着文化的社会调节功能，规范和调节着人类行为，文化中的共同价值和制度主导着一个社会，它们对于社会行为与经济行为的规范能力来说是不可忽视的。综合起来可以认为，文化是由观念、组织制度和有形

^① [英] 爱德华·泰勒. 原始文化 [M]. 连树生, 译.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9.